

信阳雄狮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2018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与信阳雄狮混凝土有限公司及信阳雄狮重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公司驻地三楼会议室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经营场所租赁及加工劳务。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根据信阳雄狮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 2018 年度业务发展需要，对与关联方信阳混凝土有限公司及信阳雄狮重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数额进行合理预计。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信阳雄狮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出席关联董事 2 人回避，非关联董事 3 人赞成，该议案尚需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需要报请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信阳雄狮混凝土有限公司	信阳工业城航天路与义阳大道交汇处	有限公司	郝忠良
信阳雄狮重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信阳工业城工九路 19 号	有限公司	郝忠良

(二)关联关系

信阳雄狮混凝土有限公司是受同一控股股东郝忠良控制。

信阳雄狮重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受同一控股股东郝忠良控制。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 2017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预计 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为:

关联方信阳雄狮混凝土有限公司租赁本公司土地及办公楼。

关联方信阳雄狮重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租赁本公司办公楼及加工原材料。

信阳雄狮混凝土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有租赁合同, 办公室建筑面积为 2624.55 平方米,本办公室租赁期限为 叁 年,从 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办公楼年租金额为: 183,000 元。本宗土地租赁面积为 14650 平方米,本宗土地租赁期限为 叁 年,从 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宗土地租赁年

租金额为：187,520 元。租赁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原则，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

信阳雄狮重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有租赁合同，办公室租赁面积为 110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五 年，从 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办公室年租金额为：105,600 元。租赁价格采用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信阳雄狮重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有委托加工协议，委托加工费用预计金额约 800 万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信阳雄狮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的公允定价原则为依据。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价格将与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同类商品交易价格基本一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会产生不良影响，不会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有助于公司现有资产的充分利用。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会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对公司的经

营产生有利的影响，不会出现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信阳雄狮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信阳雄狮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1 日